

安溪县民政局文件

安民函〔2025〕22号

答复类型：A类

关于县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134082号提案的答复

白曦明委员：

《关于加快发展“物业+养老”模式的建议》（第134082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“物业+养老”是一种以政府为主导、以家庭为核心、以小区为依托且不同于家庭养老和机构养老的创新模式。这种模式对突破居家养老发展普遍面临缺资金、缺人、缺场所等困境，作了很有现实意义的探索，十分符合我国提出的构建“9073”养老服务体系（90%居家养老、7%社区养老、3%机构养老）。

2023 年，我县投入 30 万元扶持开展凤城镇湖滨“社区+物业+养老服务”项目，于辖区内世纪豪庭小区 10 号楼一楼建设该项目，场所占地约 350 m²，按照居家养老中心要求分为九个功能区，分别是：服务区、图书室、书法室、棋牌室、健康小屋、乒乓球区、休闲区、弹唱区等。物业通过定期探访服务、生活服务、日常维修服务、餐饮服务、外出陪伴服务等参与居家养老服务，满足辖区内广大老人的不同需求，让老年人“老有所养”、“老有所乐”“老有所为”“老有所学”。据统计，每年在传统节日“端午”、“重阳节”、“中秋”、“春节”等传统节日开展 4 场活动，开展 6-8 场次涉及健康、反诈、卫生等咨询活动，对行动不便老人定期探访 100 多人次，在传统节日对高龄、行动不便人员进行慰问，共慰问 70 多人次，让老年人享受家门口安心、舒心、放心的居家养老服务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推进“社区+物业+养老服务”模式的建设。

1. 促进社会参与。引导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积极参与，以“五社联动”为理念，积极引导和激励社会力量的参与。一是重视社会工作者的服务，在社区建立社会工作服务室，充分发挥社会工作者的专业优势，开展养老服务示范。二是激励居民及志愿者参与，鼓励小区居民及其家庭参与养老服务项目，通过助老志愿服务队等方式吸引低龄老人参与，践行积极老龄化。三是动员社会组织共建共享，因地制宜探索类型多样的社区社会组织，引导其融入社区养老关爱服务，满足老年人需要。

2. 加强服务供给。积极打造多层次养老服务增强主动养老

服务意识，从供给侧角度发展多层次服务，增加服务内容。一是强化专业服务队伍，进行在岗示范培训、校企合作培养和引进吸纳复合型人才，提升服务人员专业水平和能力。二是重视养老设施和居家适老化改造，物业企业要根据小区条件改造服务场所和设施，通过养老服务点的适老化设施带动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，拓展服务空间。三是与社会力量合作构建多层次服务体系，物业企业应该兼顾不同老年人的购买力和需求，构建多样化、多层次的服务项目体系，对自身短板寻求专业机构合作。

发展“物业+养老”模式，需要社会各方面力量给予关心、指导和支持，形成强大合力。我局将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加大工作力度，推动我县养老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、迈上新台阶。

衷心感谢您对我县养老工作的支持！

领导署名：颜志清

联系人：王月英

联系电话：23260969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，县政府督查室。
